

中油執行長貪污 5 同事索賄拿回扣也被起訴

中油煉製事業部前執行長徐○涉嫌貪污，檢、廉專案小組 1 月發動搜索，在徐○辦公室和住家查扣不明款項 2710 萬後，5 月偵結將徐○、黃姓退休經理等 21 人起訴；橋頭地檢署偵辦此案時，另外查出中油其他採購案也涉及貪污舞弊，6 月 28 日偵結後，再依貪污等罪嫌起訴中油黎姓課長、袁姓領班等 5 人。

檢、廉查出，黎姓課長在負責購買溫度計與偵測儀標案時，為了使黃姓廠商能得標「自記式液位計案」，在去年 2 月將兩種不同產品併在同一標案招標，讓其他人無法競標，黃以 260 萬元得標後，交付了 72 萬 6000 元給當白手套的劉姓廠商，劉再轉交 20 萬元給黎姓課長。

另一案則是中油的儲運課袁姓領班技術員在承辦「約束通風閥帶滅焰器」採購案時，因劉姓廠商得知袁與一名薛姓廠商熟識，在薛幫忙下順利以 422 萬 6190 元得標，劉男拿 79 萬後謝給薛，薛再分 35 萬元給袁姓領班。

還有一起購買「20 吋氣動式防爆抽送風機等一批」案也是類似手法，劉姓廠商希望袁姓領班可以多買幾個抽送風機，袁直接問劉「這樣的話有沒有什麼好處？」劉答應給予每個抽送風機 2 萬 5000 元回扣，後來多採購 3 台，袁事後也拿到 7 萬 5000 元的好處。

橋檢偵辦後認為，黎姓課長等 5 人涉犯貪污治罪條例違背職務收受賄賂罪嫌、對於公務員關於違背職務行為交付賄賂罪嫌，以及對於職務上行為收受賄賂罪嫌等，將 5 人提起公訴。

在偵辦過程中，袁姓領班技術員主動繳回不法所得共 42 萬 5000 元，薛姓廠商也繳回不法所得 44 萬元，檢察官認為犯後態度良好，請法院從輕量刑，但黎姓課長與劉姓廠商對部分案情並未自白，不符合減刑規定。

（資料來源：ETtoday 新聞雲 111 年 06 月 28 日報導）

拒絕貪腐靠你我，勇敢吹哨保廉潔

廉政檢舉專線 0800-286-586

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政風室關心您